

证券代码：002236

证券简称：大华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04

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，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在 2024 年为合并范围内的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，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,360,000 万元。其中，对资产负债率低于 70%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104,200 万元，对资产负债率高于 70%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1,255,800 万元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，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进行调剂。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华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睿科技”）在未来 12 个月内拟为其部分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，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,000 万元。

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2023 年度股东大会以及华睿科技董事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5）及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83）。

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1、近日，公司向花旗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开立了《备用信用证/保函》（信用证/保函编号：5604609636），为全资子公司大华科技（香港）有限公司在融资协议项下所形成的所有债务（包括但不限于本金、利息、手续费及费用）提供担保。最高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2,000万美元。保证期间为自保函开立之日起至2026年1月14日。本保函所担保的业务范围、期限、费用等内容以相关法律文书或凭证为准。

2、近日，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（墨西哥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工行墨西哥”）签订了《最高额担保协议》，约定为全资子公司Dahua Technology Mexico,S.A. DEC.V.与工行墨西哥在2025年1月15日至2025年12月31日（包括该期间的起始日

和届满日)期间签订的《借款协议》项下的本金(最高余额为200万美元)以及相关利息等其他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担保期限为自主协议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计三年。

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,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2025年1月16日,公司及子公司对外实际担保余额为904,763.83万元,占公司202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26.06%,全部为对子公司的担保,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。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、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月17日